

香港交易所慈善夥伴計劃

常見問題解答

I. 申請資格	1
II. 資助範疇	1
III. 申請程序	3
IV. 評審面試	4
V. 有關網上申請技術問題	5

I. 申請資格

1. 甚麼團體符合申請資格？

答：符合下列申請資格的本地慈善機構：

- 根據《稅務條例》(第 112 章)第 88 條註冊至少 3 年 (即於 2023 年 7 月 24 日或之前獲得有關註冊)

2. 如果機構已營運超過 3 年，但於 2023 年 7 月 25 日獲得註冊，是否符合申請資格？

答：否，由於機構未能在申請截止日期之前滿足 3 年註冊要求，因此不符合本年度申請資格。

II. 資助範疇

1. 甚麼是香港交易所慈善夥伴計劃？

答：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設立「香港交易所慈善夥伴計劃」，支持本地慈善機構推出具有影響力及創造結構性和系統性改變的社區項目。此計劃現與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合作，以「理財教育」、「社區發展」、「人才發展」及「環境可持續發展」四大重點範疇作為基礎，惠及不同社群，應對社區及環境上的各種挑戰。

詳細請[按此](#)參看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詳細資訊。

2. 資助金額是多少？

答：每個申請項目為港幣五十萬至五百萬元。

3. 申請項目的資助年期為？

答：每個申請項目的年期為 12、24 或 36 個月。

(項目須於 2026 年 12 月 1 日展開，並在 2027、2028 或 2029 的 11 月 30 日完成。)

4. 計劃的評審準則是什麼？

評審先決條件

與重點範疇的相關性：

- 是否符合慈善基金的重點範疇

評審準則

評審準則	比重
項目的產出、成果及社會影響 - 充分瞭解所服務的社區或環境的需要、所針對社會問題的根源及目標受益群體的需求 - 能有效補足現行服務的空缺 - 具備清晰且具針對性的介入策略，並訂立可量化的產出、成果及社會影響，以回應相關社會需要 - 展示透過解決潛在社會和/或環境挑戰，推動結構性/系統性改變的潛力	30%
項目內容及執行計劃 - 採用有效的運作模式和可行的工作計劃，並能充分利用資源和時間 - 具備良好的成本效益 - 設有完善的財務及風險管理機制	25%
機構執行能力及過往紀錄 - 展現充足的承擔能力及資源，以落實各項項目成果 - 具備推行相關項目的經驗、穩健的往績及良好表現 - 有助提升機構能力及促進其長遠發展	20%
項目的可持續發展 - 具備良好的可擴展性和可複製性，以擴大其社會影響 - 建立機制以延續項目在資助期後的可持續影響力	15%
創新性 - 試行全新或具顯著改良的服務模式 / 介入方式，以應對社會和/或環境議題	10%

評分制度

分數	描述
1	非常差
2	不滿意
3	
4	略為不足
5	
6	一般
7	滿意
8	良好
9	優秀
10	傑出

5. 我的計劃書涵蓋多於一個項目範疇，會較有獲批優勢嗎？

答：不會。評審會跟據「評審準則」評分，包括項目的「與重點範疇的相關性」、「項目的產出、成果及社會影響」(30%)、「項目內容及執行計劃」(25%)、「機構執行能力及過往紀錄」(20%)、「項目的可持續發展」(15%)、及「創新性」(10%)。

6. 可提交多於一個申請嗎？

答：可以，只要申請機構符合申請資格，而申請項目切合計劃的目的及重點範疇，歡迎提交申請。

7. 如果往年曾成功獲得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的資助，可以延續之前所申請的項目嗎？

答：可以，但我們鼓勵所有申請項目需具備有創新性，本次所申請的項目也務必要深化項目原有的內容。

8. 申請項目可否接受其他的捐贈和贊助？

答：如計劃中有可預計的捐贈和贊助，應先在申請計劃預算中反映，並仔細列明捐贈和贊助的性質。項目不接受重複資助。

III. 申請程序

1. 開始提交申請及截止申請的日期是？

答：申請時間表如下：

事項	日期
申請開始日期	2026年6月24日下午2時
申請截止日期	2026年7月24日下午5時
甄選及評審面試 (如申請者未獲邀出席評審面試，則可視作申請未能成功)	暫定2026年9月21至24日
公布結果	2026年10月至11月
項目執行期	2026年12月1日至2027、2028或2029年的11月30日 (12、24或36個月)
備註：臨近截止申請日期，網上系統可能因應大量申請而運作較為緩慢。建議申請人盡早遞交申請，以確保申請程序能按時完成。	

2. 如何提交申請？

答：請[按此](#)登入網上申請系統。

3. 如何查閱計劃的詳細資訊？

答：請[按此](#)參看本年度計劃的詳細資訊

4. 申請程序為何？

答：申請者須按以下程序進行此計劃的申請：

- i. 合資格機構須於截止報名日期前(即2026年7月24日下午5時前)透過網上系統提交申請，逾期申請將不會受理。
- ii. 社聯負責統籌及核實所有成功遞交的網上申請。
- iii. 進行首輪甄選後，社聯會邀請入選機構進行評審面試，並由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負責評選工作。如申請者未獲邀出席評審面試，則可視作申請未能成功。

iv. 評審面試將於 2026 年 9 月 21 至 24 日(暫定)進行，並於 10 月至 11 月公佈結果，獲批機構將獲個別通知。

5. 需提交哪些資料？

答：有關申請所需的資料如下：

- 填妥的網上申請表
- 獲稅務局批准為豁免繳稅慈善機構之信函副本（註冊日期需為 2023 年 7 月 24 日或之前）
- 機構最近一年經審計的帳目或經核證的管理帳目
- 機構/組織成立證書或按相關條例註冊之文件
- 機構最高管治架構，例如董事會成員及執行委員會成員名單，包括中英文姓名及其職位
- 機構管理架構圖，團隊主要成員的職務及個人簡介（每人不多於 200 字）
- 已簽署的聲明書

6. 何時公佈結果？

答：評審面試將於 2026 年 9 月 21 至 24 日(暫定)進行，並於 10 月至 11 月公佈結果，獲批機構將獲個別通知。如申請者未獲邀出席評審面試，則可視作申請未能成功。

7. 如未能在申請限期前提交申請，可以後補嗎？

答：如未能如期提交網上申請表及所需文件，有關申請將不獲考慮。

8. 提交申請後，可以修改內容、呈交補充資料嗎？

答：申請一經遞交後不可再作更改。

9. 除了網上申請平台，可以傳真或郵寄或其他途徑提交申請嗎？

答：不可以。我們只接受經本計劃網上申請系統 (<https://cppngo.hkcss-co-creation.org.hk/>) 提交的申請。

10. 可以聘用人手負責項目統籌 / 行政的工作嗎？或是請由現有同事負責有關工作嗎？

答：可以，申請者可選擇另行聘用人手或交由機構現有的職員負責本計劃的項目統籌 / 行政的工作。請將詳細填寫於申請系統的團隊能力及人力資源預算中。

11. 獲選項目的財務報告是否須獨立核數？

答：是的，所有項目必須聘請會計師為這項目作獨立核數。請包括有關審計費用於申請系統的項目執行開支中。

IV. 評審面試

1. 是否所有申請者都會獲邀出席評審面試？

答：不是。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將根據評審準則評核申請。入選者會獲邀參加評審面試。如申請者未獲邀出席評審面試，則可視作申請未能成功。

2. 評審面試在那一天舉行？

答：評審面試將於 2026 年 9 月 21 至 24 日(暫定)進行，入選者會獲邀參加面試，獲邀者屆時請細閱邀請電郵內容。

V. 有關網上申請技術問題

1. 如果申請人於網上申請系統登入時忘記了密碼，應怎麼辦？

答：請於網上申請系統按「忘記密碼」，然後按照「忘記密碼」說明進行操作。

2. 收不到申請/重設網上之登入密碼電郵，應該如何處理？

答：可能是由於某些郵箱將我們發送的郵件判定為垃圾郵件或廣告郵件，請檢查聯絡人的電子郵件中的垃圾郵件箱。

3. 網上申請系統對電腦設施的最低要求為何？

答：網上申請系統適用於所有通用瀏覽器的作業平台，如果要達至最佳用戶體驗，建議採用標準網頁瀏覽器 (如：Google Chrome、Firefox、Safari、Ed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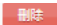
4. 我可以在提交之前保存我的申請，以便進一步編輯嗎？

答：可以，你可以按畫面下方的「儲存」鍵，把尚未填妥的申請表儲存起來，當系統彈出「儲存成功」後方可登出系統，並可於申請期內隨時開啟存檔更改你的計劃內容。請注意，本系統沒有自動儲存功能，請時常保存。


5. 如果在申請過程中互聯網聯系中斷，我應該怎麼辦？

答：請重新登入申請系統，系統只會儲存及顯示你最後儲存的資料。建議恆常按畫面下方的「儲存」鍵以儲存申請資料。

6. 如何得知已順利上載文件？

答：如文件已上載，會顯示    。

7. 如果想重新上載文件，應該怎麼辦？

答：你可以按  重新上載文件。請注意舊文件會被新文件取代。

8. 在確認資料版面中發現申請表需要修改的地方。請問應如何修改上一頁的資料？

答：可按畫面下方的「返回」鍵，以返回修改已填寫的資料。

9. 如果有項目金額無法被整除為「數量」及「單位金額」，應如何處理？

答：請在「數量」中輸入「1」，並在「單位金額」中輸入總金額，並在項目描述中填上真實數量。

10. 如何確定你們已收到我的申請？

答：當成功提交申請後，系統會發出確認電郵到聯絡人的註冊電郵地址。如果未有收到有關確認電郵，可以登入系統翻查是否已提交申請，及請檢查聯絡人的電子郵件中的垃圾郵件箱。

11. 可否保存已提交的申請表副本？

答：可以，當成功提交申請後，系統會發出確認電郵連同已提交的申請表副本到聯絡人的註冊電郵地址，如果未有收到有關確認電郵，請檢查聯絡人的電子郵件中的垃圾郵件箱。

12. 如何修改或翻查已經提交的申請？

答：如已透過系統提交申請，聯絡人只可以登入系統翻查申請，但不能修改申請內容。

13. 如果我無法正常使用系統內的功能 / 出現系統問題，應如何處理？

答：請嘗試使用不同的瀏覽器登入，如 Chrome 或 Firefox 登入系統。如果問題持續，請擷取

螢幕畫面並傳送至本計劃電郵。

查詢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電郵：cppngo_hkex@hkcss.org.hk